

A 股代码:601166

A 股简称:兴业银行

编号:临 2016-15

优先股代码: 360005、360012

优先股简称: 兴业优 1、兴业优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符合《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符合承诺进度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5 年修订）》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之要求，现将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境内优先股股票（第二期）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231 号）核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兴业银行”）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6,000 万股优先股，采用分次发行方式。2014 年 12 月发行第一期 13,000 万股，2015 年 6 月发行第二期 13,000 万股。

2015 年，第二期优先股发行数量为 13,000 万股，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3,0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52,841,2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947,158,800 元。截至 2015 年 6 月 25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收到上述款项。2015 年 6 月 25 日，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关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第二期）募集资金实收情况验资报告》（德师报（验）字（15）第 1029 号），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境内优先股（第二期）募集资金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二期发行的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补充一级资本，共计人民币 12,947,158,800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0 元，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为 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制订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管理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并严格执行。

2015 年 7 月，公司与联席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文简称“中信证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文简称“兴业证券”）签订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境内优先股（第二期）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公司与联席保荐机构签署的上述协议均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制定，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117010100100168432	募集资金专户	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2,947,158,800 元已全部用于补充一级资本。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形。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5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5 年度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期优先股发行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期优先股发行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补充一级资本，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5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5 年度，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联席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联席保荐机构于 2016 年 3 月 9 日对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专项核查报告。

经核查，联席保荐机构认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

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8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947,158,8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947,158,8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947,158,8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 投资 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一级资本	不适用	12,947,158,800	12,947,158,800	12,947,158,800	12,947,158,800	12,947,158,800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